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翔药业”、“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法定持续督导期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结束，但因奥翔药业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因此保荐机构仍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督导。国金证券对奥翔药业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及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4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81 元，共计募集资金 31,24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2,75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8,49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于 2017 年 5 月 3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890.6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6,599.4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34 号）。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6,599.4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5,977.50
	利息收入净额	B2	574.5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106.11
	利息收入净额	C2	2.3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7,083.6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76.9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92.7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92.75
差异		G=E-F	

(二)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94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206,37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7.62 元，共计募集资金 42,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660.3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1,339.6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股份登记费和材料印刷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545.59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0,794.0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83 号）。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0,794.0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859.55
	利息收入净额	B2	594.3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0,915.18
	利息收入净额	C2	336.2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4,774.7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930.5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6,949.8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949.89
差异[注]		$G=E-F$	20,000.00

[注] 差异系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到期 2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358472705711	0.08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19910101040084852	927,548.30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19910101040084860	0.00	活期

合 计		927,548.38	
-----	--	------------	--

(二)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1207011129200283293	124,503.35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405245966868	69,374,426.28	活期
合 计		69,498,929.6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通过补充营运资金缺口，增强公司营运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改善公司流动性指标，优化财务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其他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说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

（3）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不超过 16,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期间公司循环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1,000.00 万元购买了 13 笔保本型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累计收益	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1/12/30	2022/3/2	17.58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1/12/30	2022/6/30	139.62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950.00	2022/3/7	2022/3/31	7.86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50.00	2022/3/7	2022/3/31	3.01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2/4/8	2022/5/9	15.80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5/12	2022/6/13	6.58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6/17	2022/7/19	8.31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7/13	2022/8/15	22.78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8/18	2022/9/19	11.08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8/18	2022/12/20	46.07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9/21	2022/10/26	5.33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10/28	2022/12/2	5.33	是
合 计		51,000.00			289.35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结论意见

经核查，国金证券认为：奥翔药业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599.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6.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83.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色原料药建设项目	否	15,135.28	15,135.28	15,135.28	0.04	15,703.51	568.23	103.75	[注]	11,469.87	否	否
关键药物中间体建设项目	否	4,857.93	4,857.93	4,857.93	1,106.07	4,773.76	-84.17	98.27	[注]	35.57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606.19	6,606.19	6,606.19		6,606.34	0.15	100.00				
合计	—	26,599.40	26,599.40	26,599.40	1,106.11	27,083.61	484.21	—	—	11,505.4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度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核查意见一（一）2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公司特色原料药建设项目、关键药物中间体建设项包含多个工程项目，其中仅部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附件 2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794.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15.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74.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色原料药及关键医药中间体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40,794.04	40,794.04	40,794.04	10,915.18	14,774.73	-26,019.31	36.22	[注]	[注]	[注]	否
合 计	—	40,794.04	40,794.04	40,794.04	10,915.18	14,774.73	-26,019.3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1(2)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1(3)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核查意见一(二)2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未产生效益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余波

余波

樊石磊

樊石磊

保荐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